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调查报告

（归档版）

提交单位：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

提交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项目名称：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委托单位：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

报告编制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职责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分工 | 所属单位 | 签字 |
| 项目负责 | 郑云鹏 | 工程师 | 统筹协调 | 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 | f999ef85b3fdd11e90bb2ce16b00fd1 |
| 方案编制 | 李玥然 | / | 第一、二章 |  |
| 王旭萍 | 助理工程师 | 第三章、附件 | a25c006145ea9db01e95645d03c1988 |
| 谷兆萍 | 高级工程师 | 第四、五章 | a600e1ad7779fd9e46e37675d9c5651 |
| 李仪 | 助理工程师 | 第六、七章 | 62a861dfd259023b3b89d77a07c8397 |
| 报告审核 | 付志晖 | 工程师 | 一级审查 | 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WeChat Files\123c50aa084309bd9234ec87012d24a.png |
| 王振峰 | 工程师 | 二级审查 | 3bbc02ee8690feb4b4354a55a2cfa20 |
| 王军 | 高级工程师 | 三级审查 |  |

资质证书编号（CMA）：231612040034

发证单位：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报告编制单位：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

报告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内容摘要**

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位于天坛路与湨河南街交叉口西南角，地块面积20299.68m2，原为工业用地，现规划为居住用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第四章第五十九条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024年5月，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承担了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我单位接到委托后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该地块进行了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等调查。根据所掌握的地块信息，识别地块可能存在的污染物及疑似污染区分布情况，对调查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进行了初步调查工作，编制济源国泰西子河畔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本次勘查期间该地块地下水水位埋深6.10m～6.45m，属第四系潜水。地下水的补给主要为大气降水和湨河水补给，以蒸发和人工开采排泄为主，其动态变化主要受季节性降水的影响。根据测量水位绘制的地下水等水位线图显示，该地块地下水流向为自西向东。

本次调查地块内共布设16个土壤采样点，地下水共布设5个监测井，其中上游对照点为已有监测井，另外4个监测井均为新建井。根据该地块所处区域的水文地质条件，本次土壤采样深度最深为10m，地下水监测井建井最深为20m。由于该地块周边1km范围内主要为企业、居民区等，无未被扰动土壤，因此土壤未布设对照点。

本次场地调查土壤样品分析项目为《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中45项基本项，加测项目为pH、石油烃（C10-C40)、氟化物、锑等，共计49项。地下水样品分析项目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35项+石油烃（C10-C40)、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镍、锑，共计39项。

本次初次调查共采集土壤样品数量为75个（包含7个平行样），地下水样品数量7个（包含1个平行样），达到预期设定平行质量控制比例大于10%目标。现场平行样检测质控、实验室内部检测质控（实验空白、空白加标回收、实验室平行样、替代物加标回收样等）均在设定的质量控制范围之内，土壤、地下水样品检测数据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5口地下水井检测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Ⅳ类质量标准，部分指标超地下水Ⅲ类限值。地块内监测井地下水超Ⅲ类指标有2个，分别是：总硬度和浊度。按照地下水综合质量评价，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类别为Ⅳ类。

初步调查表明，调查地块内土壤各项检测指标正常，不属于污染地块，无需开展后续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